

湖北省政府

處長

廳長

主席

秘書長

由

為請補發

來文

有正

字第

24093

號

別文

心先

機關送達

江東內政部

別類

件附



王司耕

焦詒巖

陳彰

陳彰

周子

子

檔案

去文省建三字第

字第

四月九日

月

九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發

時擬稿

時交辦

38
4812

120

心使

廣東內政部公鑒：

（附責部）本年身禮

三月九日

字第0118号 留口成代使署自調整自來水

費一項可暫行授權其他各項仍由由造

（王）管部會核有身噶查以等由查以等

（圖）（總）字第79号 心使府近來收到相府

電請查照補發憑解否有湖北省政府印

（連）資印

第三科

王耕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拾九日

66570

內政部代電

案本部穗字第七十九號代電係僅指調整自來水費而言其他各項應俟各主管部會核辦電請查照

穗字第七十九號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九日

湖北省政府

鑒查本部穗字第七十九號代電

各地調整公用事業價格可由本部暫行授權係指

本部主管之調整自來水費一項而言其他公用事業

仍應由各主管部會核奪除分電外合再電請查

照內政部穗
寅灰印

校對沈祺

38318 24093